

梅州市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清单

项目编号	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元)	计费单位	服务内容及标准	政府免费提供范围	价格管理方式
1	遗体接运	城区内	150	元/具	按照行业主管部门规定, 使用普通殡葬专用车, 将遗体从指定地点接收并运送到殡葬服务机构, 含车辆及工具消毒、接运人员基本防护、遗体搬运、卫生包扎和装尸袋(基本型)使用等基本服务, 路桥通行费据实收取。	前述遗体接运服务。	政府定价
		农村、跨市(县)	3.5(每具收费不低于120元, 以来回程距离计算)	元/具.公里			
2	遗体消毒		60	元/具	根据《遗体保存服务规范》等民政行业标准对遗体表面进行消毒及清洗处理。	前述遗体消毒服务。	政府指导价
3	遗体存放		100	元/具.天	根据《遗体保存服务规范》等民政行业标准提供遗体冷冻(藏)或药物防腐等保存服务。	不超过3天的遗体冷冻(藏)存放服务。	政府指导价
4	遗体告别		200	元/间.次	根据《遗体告别服务规范》等民政行业标准, 使用基准型(小)告别厅开展遗体告别服务。基准型(小)告别厅应不小于20平方米, 可保障20人左右举行告别仪式, 配备司仪、两个固定绢花圈, 瞻仰棺、音响、饮水设备、环境清理等, 服务时长约40分钟。	前述遗体告别服务。	政府指导价
5	遗体火化	普通火化炉	200	元/具	根据《遗体火化服务规范》等民政行业标准使用普通火化炉或拣灰炉提供的遗体(含已出具死亡证明的死婴)火化服务, 含炉膛清理、入炉火化、骨灰收殓、装盒(盅)等。	遗体火化服务(普通火化炉)。	政府定价
		拣灰炉(燃气式)	800	元/具			拣灰炉服务收费按现行收费政策执行, 具体以发改部门规定为准。

6	骨灰寄存	60	格位/年	根据《骨灰寄存服务规范》等民政行业标准提供的骨灰寄存服务，寄存在殡仪馆内的骨灰楼或骨灰堂，含骨灰收存、格位清理、登记及管理费。	不超过2年的骨灰寄存服务。	政府指导价
7	基准型骨灰盒 (盅)	100	元/只	提供基准型(简易)骨灰装置用具。	提供1个简易标准型骨灰盅。	政府指导价
备注：						
1、收费依据：《关于调整殡葬服务价格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梅江发改〔2024〕34号）。						
2、政府免费提供范围：凡属梅江区户籍的居民死亡后，遗体实行火化的。丧属直接与梅州市殡仪馆联系办理业务的方可享受政府免费提供的殡葬基本服务，违规与私人联系办理殡仪业务的将不享受政府免费提供的殡葬基本服务。						
3、如遇国家、省、市政策调整，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